云南农业大学研究生安全承诺书

安全是研究生顺利完成学业、身心健康成长、人身财产安全、维护学校正常教学和生活秩序的重要保证。为了增强研究生安全责任意识,提高研究生安全防范能力,作为云南农业大学的在读研究生,现郑重承诺做到以下几点:

- 一、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、学校规章制度,自觉履行相应义务。
- 二、热爱生活珍爱生命。正确面对困难与挫折,理智处理情感问题和矛盾纠纷,保持良好心态;增强防火、防盗、防骗、防毒、防病、防意外伤害意识;拒绝酗酒打架、聚众斗殴、沉迷赌博和网游、吸食毒品、接受或提供色情服务等违反公民道德规范、有损研究生形象的行为。
- 三、自觉遵守学生宿舍管理规定,维护宿舍文明、卫生、安全环境。不迟归、不夜不归宿、不留宿外人;不乱接电线、不使用违规电器和管制刀具、不存放易燃易爆有毒危险物品;不吸烟、不养宠物、不制造噪音影响他人。

四、自觉遵守实验室、教室、食堂、体育场等公共场所管理规定。在实验过程中,严格按照程序操作易爆易燃有毒的危险物品,注意防范用电危险。

五、因专业实践、科研实验、社会调查、学术交流、生病就医及 其他特殊原因需离校外出的,严格按照学校研究生学籍管理规定办理 相关手续。外出期间,自觉主动定期向导师汇报相关情况。

六、自觉遵守国家网络安全法和学校关于网络安全使用的相关规 定,不得利用网络从事危害国家安全、荣誉和利益,煽动颠覆国家政 权、推翻社会主义制度,煽动分裂国家、破坏国家统一,宣扬恐怖主义、极端主义,宣扬民族仇恨、民族歧视,传播暴力、淫秽色情信息,编造、传播虚假信息扰乱经济秩序和社会秩序,以及侵害他人名誉、隐私、知识产权和其他合法权益等活动。

七、放假前,自觉主动向学院报告离校情况和外出去向。放假结束后,要在学校规定时间内及时返校,因特殊原因需延迟返校的,要 及时向学院汇报情况,待学院审批同意后方可延迟返校。

八、保持安全意识,注意交通安全、消防安全、公共和个人卫生安全、个人信息安全、人身财产安全,不参与传销组织。

九、不单独到山上、河湾或偏僻处游玩,不私自下河游泳或参与其他冒险活动,不组织或参与未经学校和学院允许的各种外出旅游活动。

十、遇到安全事故,要及时向导师、父母、学校、见习单位、公安机关报告,并积极配合相关部门的调查处理。

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,如有违反,自愿承担相关责任和一切后果。

安全承诺人 (答字):

年 月 日

备注:本承诺书一式三份,导师、学院、研究生安全承诺人各持 一份。

安全承诺人相关信息

学院: 专业: 学号:

联系电话: